

#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蓬安县农业农村局

所属年度：2022年

编制单位：蓬安县农业农村局

编制时间：2022年04月27日

##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 项目名称：蓬安县2021年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县项目（有机肥）采购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2年

(三) 项目所属分类：货物

(四) 预算金额（元）：1,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1,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五) 项目概况：

蓬安县农业农村局采购生物有机肥一批。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一) 需求调查方式

(二) 需求调查对象

(三) 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2. 市场供给情况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5. 其他相关情况

##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二) 采购方式：询价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四) 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面向的企业规模：中小企业

3. 预留形式：项目整体预留

4. 预留比例：100.0%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是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否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 (一) 分包名称：采购包1

1、预算金额（元）：1,000,000.00，大写（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1,000,000.00，大写（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2、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3、定价方式：固定单价

4、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基础化学品及相关产品	标的名称	生物有机肥
	数量	1.00	单位	项
	合计金额（元）	1,000,000.00	单价（元）	1,000,0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是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标的名称：生物有机肥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一、采购清单：</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head> <tr> <th>序号</th> <th>名称</th> <th>单价最高限价</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生物有机肥</td> <td>1500元/吨</td> </tr> </tbody> </table> <p>二、报价要求：本项目采购预算100万元，本项目执行总价不变，以单价确定数量进行采购，供应商报价只报产品的单价。</p> <p>★三、技术参数要求：（实质性要求）</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head> <tr> <th>序号</th> <th>名称</th> <th>技术参数</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名称	单价最高限价	1	生物有机肥	1500元/吨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备注				
序号	名称	单价最高限价																
1	生物有机肥	1500元/吨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备注															

★	1	1	生物有机肥	<p>一、须符合农业部生物有机肥标准《NY884-2012》</p> <p>二、技术指标：</p> <p>1.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45%；</p> <p>2.水分（鲜样）的质量分数：≤30%；</p> <p>3.有效活菌数≥0.5亿个/g，至少包含：枯草芽孢杆菌、胶冻样类芽孢杆菌；</p> <p>4.PH值：（5.5-8.5）；</p> <p>5.粉剂或颗粒。</p> <p>6.规格：40Kg/袋；</p> <p>三、无害化指标：</p> <p>1.粪大肠菌群数≤100 个/g，</p> <p>2.蛔虫卵死亡率≥95%，</p> <p>3.砷（As）（以烘干基计）≤15mg/kg，</p> <p>4.镉（Cd）（以烘干基计）≤3mg/kg，</p> <p>5.铅（Pb）（以烘干基计）≤50mg/kg，</p> <p>6.铬（Cr）（以烘干基计）≤150mg/kg，</p> <p>7.汞（Hg）（以烘干基计）≤2mg/kg。</p>	提供生物有机肥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供应商鲜章
		<p>注： 1、生物有机肥为核心产品</p> <p>★四、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p> <p>1、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p> <p>2、本项目按成交金额的百分之五收取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支付。</p> <p>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需提供其响应文件中的肥料登记证及检验报告的原件供采购人查验。不能提供原件或者原件与响应文件里的肥料登记证及检验报告内容不符合的，将以虚假响应处理，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p> <p>3、履约时间：合同签订后 10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将全部货物送至蓬安县并找仓库码放，采购人与相关部门对货物集中抽样送检,检验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全部货物送到户并制作到户清册。</p> <p>4、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5、报价要求：报价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肥料生产、包装、运输、上下车、仓储、抽样、检验、转运、清册、保险、代理、培训、税费等的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成交供应商在完成供货及相关服务所产生的其他直接或间接费用，供应商报价须考虑并承担肥料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p> <p>6、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金额的 5%,全部货物交付且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剩余款项。</p> <p>7、履约验收：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文件的要求进行验收。</p>			

5、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注：本章中带“★”项为本项目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全部满足。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提供2020年或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公司，可提供近期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公司，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按询价文件要求提供承诺函

#### 6、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声明函）
2	供应商需提供所投产品有效的《肥料登记证》或备案截图；	供应商需提供所投产品有效的《肥料登记证》或备案截图；（复印件）

#### 7、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	-------	-------	------	----	-------

#### 8、合同管理安排

-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单价
-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
- 4) 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是

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5%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

缴纳说明：一、金额：成交金额的5% 交款方式：通过供应商银行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或者支票、汇票、本票、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交款时间：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

1.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的，交至以下账户：收款单位：蓬安县农业农村局。开户行：采购人向成交人提供。银行账号：采购人向成交人提供。 2.以支票、汇票、本票、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保函原件等形式交纳的，交至采购人，并向蓬安县政华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提交一份加盖采购人鲜章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履约保证金待供应商将应提交的货物或服务执行完毕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 否

8) 合同支付约定:

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金额的 5%,全部货物交付且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剩余款项。 , 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10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文件的要求进行验收。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无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无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 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 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除非询价通知书特别规定,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 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 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 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 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 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 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 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14) 合同其他条款: 无

## 9、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否

3) 是否邀请专家: 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否

6) 履约验收程序: 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5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以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内容以及询价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以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内容以及询价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11) 履约验收标准: 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文件的要求进行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 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否